

佳节词话 沈清良

心随骏马踏云来



徐悲鸿的《奔马图》。资料图

当第一缕晨曦刺破丙午马年的黎明，我仿佛忽闻蹄声碎玉，看见天际尽头，一匹神骏的“天马”，正踏着流云，披着霞光，向我奔腾而来。它的鬃毛，如燃烧的火焰，又似流动的星河，在风中猎猎作响，那是生命最热烈的宣言，是自由最纯粹的呐喊。

马者，天骝也，《周易》言“乾为马”，取其健行不息，志在千里之象；而岁序逢午，火德昭明，更添热烈与温煦的交融。马的每一次扬蹄，都是一次对自我的超越；每一次驰骋，都是一次对生命的颂歌。

2026 马年，就这样带着它特有的力量与优雅，闯入了我的视野，也叩响了我的心扉。这是我的本命年，也是我人生的第6个马年。马年出生的人，常被认为具有勇敢、进取、忠诚和独立的品质。在民间，还有“马到成功”的美好祝愿，寄托着人们对事业顺利、梦想成真的期盼。

我迷恋那飞奔的骏马，它在风中欢腾嘶鸣，如同一面不屈的旗帜，又似一缕流动的思绪，飘向未知的远方。它奔跑的姿态，是大地上最动人的风景，是力量与美的完美融合，是灵魂挣脱束缚，向往辽阔天空的极致表达！

在这马年里，我仿佛看到了时光的流转，看到了希望的萌芽。马年的风，吹过我的发梢，也吹动了我的心弦。我愿将我的思绪，随骏马一同去追逐天边的流云，去亲吻塞北的雪原，去感受大漠的孤烟，去聆听江南的春雨，去感受琼岛的花开，让我的心，在马年的风中，变得像大地一样辽阔，像天空一样高远。

马，是历史的脚，是文化的魂，它在时光的长河里，永不停蹄，跨越了时空与疆界，让我感受到了中华文化的辽阔与深情。

在长城，北方的风带着黄沙，吹过山川河流，秦时的马蹄在这里踏碎过匈奴的号角，汉将的旌旗在朔风中猎猎作响。马，是边关的语言，不需要翻译。

在长安，朱雀大街的晨雾里，马蹄声清脆如雨。快马在驿道上飞驰，背上的文书封泥未干，墨香混着街边的槐花香。传说中那匹“一日千里”的神驹，曾在开远门外停步，望了一眼西天的晚霞，又继续奔向洛阳。

在敦煌，莫高窟的岩壁前，天马踏云，从壁画跃出，它在追逐千年的月光，奔向昆仑。壁画外，丝路商队的驼铃与马蹄声交织，载着丝绸、香料与故事，蜿蜒远行。

在斡难河畔，草原在风中起伏，像绿色的海洋。成吉思汗的铁骑曾在这里集结，马蹄声撼动大地。而今，那达慕大会上，少年骑手策马而过，重现祖

辈的豪情。

在乌镇，水巷的石桥下，船桨划开水面，岸边的马队卸下粮袋。书生的马蹄声在青石板上回荡，温润如江南的雨，驮着人生的细水长流。

在白马井，一口水井，映照千年时光。东汉伏波将军马援南征时，白马奋蹄刨沙竟涌出清泉，白马井镇由此得名。传说在光影之间延续，白马井古迹，已成为海南一张文化名片。

马，是人类的自由，也是大地的心跳，它在历史中奔跑，也在诗画里飞扬。

李白的马是醉酒的云朵。“五花马，千金裘，呼儿将出换美酒”，这匹价值连城的宝马，驮着唐时的月光，驮着盛世的狂想，在长安酒肆的青石板上踏出永恒的蹄印。而杜甫的马，则是“春风得意马蹄疾，一日看尽长安花”，是“马踏飞燕”的灵动，是千百年间，马所象征的自由与昂扬。这些诗中的马，早已超越了马的范畴，成为文人精神世界的投影。

徐悲鸿的马是破碎山河的写照。在那幅著名的《奔马图》里，骏马扬起的鬃毛如钢针般刺向天空，四蹄裂纸而出，仿佛要踏碎旧世界的枷锁。画家用水墨勾勒的肌肉线条里，藏着整个民族的阵痛与觉醒。艺术中的马，永远在奔向理想的王国。

从古到今，马，其实从未离开过我们的生活。

在边防哨所，仍有军人骑马巡逻。在中国雪乡，它是载着游客的马车，一次次穿过林海雪原。在草原，马奶酒的香气里，藏着游牧民族的血脉与欢歌。体育场上，赛马奔腾、马术优雅、马球激烈，它是赛道的王者。游乐场里，旋转木马，一圈又一圈，把笑声织进时光。在十二生肖的轮回中，它是一段奔跑的故事；在品牌与店名间，它是一份亲切与力量。在剪纸与刺绣的红与线之间，它是静美的祝福。在许多人家，一只小小的马形摆件，或车上的马年车贴，都是对生活的期许。

马年，是激情的年份，是进取的华章，是刚柔并济的浪漫，是驰骋与停泊的唯美，是天地为你我写下的最磅礴、也最细腻的情书。我心中的马年，有着具体的期盼。我期望，这奔腾的骏马，能让我们“马上有钱”，让辛勤的汗水浇灌出丰硕的果实，让每一份付出都得到应有的回报，经济的脉搏跳动得更加稳健有力。我更期望，这象征着“龙马精神”的祥瑞之兽，能激励我们“马上有为”，在各自人生的舞台上，写下生命的诗行。

马踏祥云，岁启新篇，马年的故事，才刚刚开始。我愿在这充满希望的年份里，以梦为马，不负韶华，老骥伏枥，志在千里，如骏马般蹄踏春风，奔向属于我的星辰大海。☞

市井烟火 陈前进

包书皮

说起来也不过是寻常午饭时的一句闲话。不知是谁起了头，说起家里孩子开学，老师布置了要包书皮。这一下，仿佛在平静的池塘里投下一颗石子，波纹便一圈一圈地荡开了。邻座的老郭立刻皱起眉头，筷子在空中比划着，抱怨现在电商平台上的书皮五花八门，什么磨砂的、透明的、带卡通图案的，尺寸还分得极细，十六开、三十二开，光是数学就有练习册、口算本，大小全不一样。他前年买了一堆，没用完，今年孩子升了一级，课本尺寸又变了，只能压在柜子底，成了累赘。对面年轻的小孙也跟着点头，说她都是用手机上

单，图个省事。

我听着他们的话，嘴里慢慢嚼着一粒米饭。我的心思，早已顺着那“书皮”两个字，悠悠地飘出去，飘过几十年的光阴，一直飘回我小时候住过的那条老巷子里去。

那时候，没有“买”书皮这一说。每年的两个学期开头，最令人兴奋的，除了崭新的课本，便是包书皮这件事了。这几乎是开学前一项隆重的、必不可少的仪式。

离学校不远，有一家小小的文化用品店，但书皮是没得卖的。我们的材料，都来自家里。最常见的是报纸。那时的报纸，有一种独特的油墨香，黑白的字印在有些发脆的纸上，正反面都是密密麻麻的方块字。报纸毕竟软了些，用不了几天，边角就卷起来，毛茸茸的。再好些的，是牛皮纸。那纸是土黄色的，厚实，坚韧，像老农的手掌。用它包的书，方方正正，棱角分明，结实耐穿，一个学期下来，拆开来看，课本的封面还是崭新如初。我因为父亲在水泥厂上班的原因，这类纸我还比较多。而最令人艳羡的，是能用上旧挂历纸的人家。那时候的挂历，可是个稀罕物。每一页都是一幅精美的图画，要么是山水，要么是花卉，要么是电影明星的大头照。用挂历纸包书，是需要精打细算的。要选画面最好看、最完整的那一面朝外。新学期伊始，班级里便成了一个无声的画廊。有人书上印着色彩丰富的花草，有人书上是一位巧笑倩兮的女明星，若谁的书皮恰好是一幅山水，便仿佛这书里也藏着些诗情画意了。我那时，总盼着家里能有一本用过的挂历，可惜父母单位不发这个，只能眼巴巴地看着别人的书，心里羡慕得很。

有了“皮”，还得有“浆糊”。这也是自家做的。我记得清楚，母亲会拿一个小搪瓷缸，舀两勺白面，兑上凉水，用筷子搅成稀稀的糊糊，不见一点疙瘩，一边烤一边用筷子飞快地搅拌，那白色的面糊瞬间就变得透明、黏稠起来，成了半凝固的膏状。一股粮食特有的香气，便弥漫在厨房里。这便是最天然、最纯粹的浆糊了。

接下来，便是动手的时刻。晚饭后，擦干净饭桌，把课本、纸、剪刀、浆糊一一摆好。父亲或母亲会坐在一旁，手把手地教。先将那张大纸平铺在桌上，课本放在正中间，用手指压着，量出上下左右的边距。然后，用剪刀在纸的上下两端各剪开一道口子，这口子要剪得恰到好处，深了，包起来会露出书角；浅了，那多出来的纸又折不进去。接着，便是一折一折地压平。先将书脊处的上下两片纸折进封面和封底，再将两侧宽出来的部分折回去，形成两个规整的三角。最后，用手指蘸一点凉凉的、滑滑的浆糊，均匀地抹在折角的边缘，轻轻按牢。若有买来的书签，便也一并粘在书脊的上端，露出一根彩色的丝线来。

后来呢？浆糊没人做了，嫌麻烦。挂历也早不知去了哪里。商店里开始出现一种现成的、透明的塑料书皮，只要套上去就行。一开始还觉得新奇，真是方便啊。渐渐地，款式越来越多，带花边的，带香味的，防水的，甚至还有带玩具的。可不知为什么，书皮这件事，却越来越像一件纯粹的、不带任何感情的劳动了。我们不再需要计算尺寸，不再需要折角，甚至不再需要拿起剪刀。手指尖，再也触碰不到纸张的温度和浆糊的滑腻。那种在昏黄灯光下，与家人一起，安安静静完成一件事情的乐趣，也随之消失了。

食堂里的谈话还在继续，有人掏出手机，打开购物软件，试图向老郭推荐一款“万能通用”的书皮。☞

季候物语 周晓凡

春风惹巷陌

袁枚写道：“春风如贵客，一到便繁华。”春天的风，带着几分顽皮，更带着义无反顾的底气。它吹过山川，山川便悄悄更换了衣裳。它拂过巷陌，街巷便染了一丝悠扬。

最先和春风相遇的，是悄悄舒展身姿的花朵。巷陌里的人家，谁家门口不种几株早春的花儿？李大娘家的桃树最先感知到春风的柔媚，一朵朵桃花在三月天里妖娆又肆意，层层叠叠渲染着春的浓度。小四姐姐家的早樱，闻到桃花的芬芳，便跟着桃儿的脚步跳跃起来，片片粉白随春风摇曳起舞。还有那不甘寂寞的月季，才不管时节几何，早早就绽出了笑靥，惹得巷陌的姑娘们总想在鬓角插上一朵，不负春日明媚。

紧接着，是早起清扫巷陌的阿婆。年长睡梦少，鸡鸣四更，就摸索着穿好了布衣，将头发平整地挽在脑后，随手簪一根木簪，拎着扫把出门了。“红岩上红梅开，千里冰霜脚下踩，三九严寒何所惧，一片丹心向阳开……”嘴里小声哼着不知反复过多少遍的经典歌曲，手上的扫把一点点扫尽门前零落的尘土。看到隔壁家仍大门紧闭，脚步不知不觉就踱了过去，扫把紧随其后。片刻，两三家门口都清爽利落，不留一丝杂物。“阿姐，早啊！”一声招呼在春风里回荡着，阿婆拈过落在衣角的花瓣，笑着点头，眼里尽是春的低语。

再后来，是躲在厨房弄炊烟的新妇。巷陌人家的小媳妇，是偷不得懒的，家务操持得怎样，人品如何，一顿饭的工夫，一条街都能摸得七七八八。“阿杰家媳妇俊的嘞，做饭也是一把好手，我大早起来就闻到他们家的饭菜香了！”“雷子家也不错，虽说饭做得一般，但勤快呢，这不一大早就在磨豆浆了。”春风里的饭菜香，能飘过一家又一家的门口，在巷子里回旋又回旋，落在每一个人的鼻尖。闲不住的小媳妇们，在缕缕炊烟中，将对家人的爱意融化在一粥一饭里，治愈着三餐四季。

不久后，又蹿出了揉着惺忪睡眼的孩童。“妈，我的毽子呢？我急着去跟豆豆玩儿呢！”“妈，饭好了吗，饿死了！”“妈，妈，你在哪儿啊？”不管谁家的孩子喊一句，都会有人应声。不管是不是他们的父母，问句都会得到答复，这是巷陌人家独有的亲切。孩子们填饱了肚子，抱着球，拿着毽子，搂着沙包，拎着橡皮筋，在巷子里蹦跳着开场，演绎着属于他们的春之序曲。春风漾着他们的脸颊，红扑扑的，是童年该有的模样。

春风惹巷陌，岁月赠佳音。春风渐暖，巷陌有声，在这一年又一年的轮回里，无论时光如何变幻，不变的永远是落在巷子里扫不尽的身影，和散不去的回声。☞



莫奈画作《塞纳河畔的春天》。资料图